

2017 年上海市长宁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上海市长宁绿化和市容管理局

2018 年 1 月 5 日

引 言

本年度报告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和《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(以下简称《规定》)要求,由上海市长宁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编制。全文包括概述,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,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,政府信息公开咨询处理情况,政府信息公开复议、诉讼情况,政府信息公开支出和收费。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在上海长宁门户网站 www.changning.sh.cn 进行下载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概述

2017 年我局不断增强公开意识、加大公开力度、拓展公开领域、深化公开内容、丰富公开渠道,较好满足了社会公众获取和利用政府信息的需求,推进了行政权力运行公开化、规范化,及时、准确地公开群众关心的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政府信息。根据《规定》要求,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开始开

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为此，配备了2名兼职工作人员，设立了1个专门的信息申请受理点。截至2017年底，本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，政府信息公开咨询、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得到了顺利开展。目前，我局机构职能、领导分工、重要政策文件、行政审批事项的基本程序、办事指南等信息均已在网上发布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我局坚持“以公开为原则、不公开为例外”，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、《规定》以及本市有关信息公开的要求，积极做好主动公开工作。截至2017年12月底，2017年新增的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30条，全文电子化率22%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范围

本年度，公文类信息主动公开85条，约占70.7%，主要多为政务动态以及人事任免类；其它职能工作信息2条，约占2.3%。

（二）主动公开途径

在主动公开信息工作中，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，我局采用了实地张贴公示、区信息公开平台及时发布和信息公开查阅点进行查阅三种方式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本局 2017 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7 件。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，不仅对困难对象给予免收费用，目前对于其他人员的收费也进行免除。包括取检索费和复印费。

四、复议、诉讼和申诉举报等情况

2017 全年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有 1 项。

附件：

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

(2017 度)

统计指标	代码	单位	统计数
一、主动公开情况	---	---	---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（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）	1100	条	130
其中：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	1110	条	
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	1120	条	
（二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	---	---	---
1.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	1210	条	126
2.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	1220	条	121
3.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	1230	条	130
4.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	1240	条	
5.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	1250	条	
二、回应解读情况	---	---	---
（一）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（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）	2100	次	
（二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	---	---	---
1.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	2210	次	
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	2211	次	
2.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	2220	次	
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	2221	次	
3.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	2230	篇	

4.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	2240	次	
5.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	2250	次	
三、依申请公开情况	——	——	——
（一）收到申请数	3100	件	7
1. 当面申请数	3110	件	1
2. 传真申请数	3120	件	
3. 网络申请数	3130	件	6
4. 信函申请数	3140	件	
（二）申请办结数	3200	件	7
1. 按时办结数	3210	件	7
2. 延期办结数	3220	件	
（三）申请答复数	3300	件	7
1.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	3310	件	1
2. 同意公开答复数	3320	件	4
3.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	3330	件	
4.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	3340	件	
其中：涉及国家秘密	3341	件	
涉及商业秘密	3342	件	
涉及个人隐私	3343	件	
危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	3344	件	
不是《条例》所指政府信息	3345	件	
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	3346	件	
5.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	3350	件	2
6.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	3360	件	
7.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	3370	件	
8.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	3380	件	
四、行政复议数量	4000	件	1
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	4100	件	
（二）被依法纠错数	4200	件	1
（三）其他情形数	4300	件	
五、行政诉讼数量	5000	件	
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	5100	件	
（二）被依法纠错数	5200	件	
（三）其他情形数	5300	件	
六、举报投诉数量	6000	件	
七、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	7000	元	
八、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	——	——	——
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	8100	个	

（二）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	8200	个	
（三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	8300	人	2
1. 专职人员数（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）	8310	人	
2. 兼职人员数	8320	人	2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（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）	8400	万元	
九、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	---	---	---
（一）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	9100	次	
（二）举办各类培训班数	9200	次	
（三）接受培训人员数	9300	人次	